

2024年嵊泗县教育局公开引进人才公告（一）

根据我县教育事业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我县教师队伍结构，促进我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引进教育专业人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计划

引进岗位、指标以及专业要求详见附件1。

二、引进对象

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及以上师范类专业毕业生，研究生学历不限师范类。户籍不限。

三、报考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社会公德，品行端正。热爱教育事业，立志从事教育工作，愿意履行教师义务；
- （三）身心健康，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和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 （四）1993年3月15日以后出生；
- （五）具备同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专业（研究生可以以本科学历报考）（附件1），并取得相应的学历学位；
- （六）历届毕业生应具有相应教师资格证书；
- （七）下列人员不得报考：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

目前正在全日制普通高校脱产就读的非 2024 年应届毕业生不能以已取得的学历、学位报考；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引进程序

（一）报名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线上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 现场报名

报名时间：2024 年 3 月 22 日--4 月 5 日（工作时间）。地点：嵊泗县教育局组织人事科，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望海路 265 号六楼 606 室。

现场报名所需材料，所有证件证书均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1）《2024 年嵊泗县教育局公开引进人才（一）报名表》（附件 2）（粘贴本人近照）以及报名表中所填内容相关证明材料；

（2）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3）报考岗位所需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2024 年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就业推荐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下载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本科（研究生）期间的成绩单）；普通话等级证书、师范类证明等岗位所需的相关证明等证件（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能反映个人能力和业绩的相关资料，如所获荣誉、获奖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等。

(4) 《报考诚信承诺书》(见附件3,由应聘人员自行打印,手写体签名)

(5) 综合素质评价排名表(附件4);

(6) 硕士研究生需同时携带本科学历学位相关材料。

2. 线上报名

报名时间:2024年3月22日--4月5日。

报名人员填妥《2024年嵊泗县教育局公开引进人才(一)报名表》(粘贴本人近照),并将相应的报名材料(须扫描成jpg格式图片)及电子版的近期免冠1寸照片,一并发送至指定邮箱:rsk282@126.com。

通过线上报名的人员,必须在考试前将上述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交到嵊泗县教育局组织人事科(嵊泗县菜园镇望海路265号六楼606室)进行复审。

此次考试不受最低开考比例限制,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二) 考试

考试采用面试、试讲相结合的方式。面试、试讲成绩满分均为100分。

1. 面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适应岗位要求的专业能力、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以及求职动机等。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低于60分的考生不能列入体检、考察对象。

2. 试讲: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低于60分的考生

不能列入体检、考察对象。

3.总成绩计算：根据“面试成绩×30%+试讲成绩×70%”的办法计算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尾数四舍五入，总成绩满分为100分。

考试结束后，在面试、试讲合格人员中，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引进岗位计划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察对象。若总成绩相等，以试讲成绩高的排位在前。

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预签约、体检、考察、公示及聘用

1.入围体检的人员，需签订预就业协议，并按规定时间参加体检。体检按照人社部、国家卫计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政策执行。报考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考察参照中组部《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中组发〔2021〕11号）和《浙江省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浙教办师〔2022〕28号）执行，考察结果作为本次是否聘用的依据，考察不合格者不得聘用。

2.本人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则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3.经体检、考察合格人员将被确定为拟聘用对象，在嵊泗教

育服务平台 (<http://ssjy.shengsi.gov.cn/>)、嵊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shengsi.gov.cn>) 公示 7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无反映问题或反映问题经查实不影响录用的，按有关规定办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手续。

4. 拟聘用对象公示后，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的、2024 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不能在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提供报考岗位规定的学历、学位证书的，均取消聘用资格。

5. 2024 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需在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相应学段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书，否则取消聘用资格。

四、其他事项

(一) 嵊泗教育服务平台 (<http://ssjy.shengsi.gov.cn/>)，嵊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shengsi.gov.cn>) 为发布考试、体检、考察等相关信息的平台。

(二) 资格审查贯穿于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聘用等整个过程，报考人员提供的报考信息和材料应当真实、准确、有效。凡提供虚假信息和材料获取报考资格的，或有意隐瞒本人真实情况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或以录取资格作交易的，根据相关规定予以处理，并将相关情况报省考试中心在浙江信用网上公布。

(三) 本次人才引进实行服务期制度，聘用人员须承诺在用

人单位工作至少 5 年。

（四）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嵊泗县教育局负责解释，咨询电话：0580-5086282、5088397，监督电话：0580-5088222。

- 附件：1. 嵊泗县教育局 2024 年人才引进岗位及专业要求
2. 2024 年嵊泗县教育局公开引进人才（一）报名表
3. 报考诚信承诺书
4. 综合素质评价排名证明

嵊泗县教育局

2024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

嵊泗县教育局 2024 年上半年人才引进岗位及专业要求

序号	单位	岗位	人数	专业要求
1	职高	电子商务	1	研究生: 电子商务类、计算机类、市场营销类 本科: 电子商务(师范)、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
2	高中	思政	1	研究生: 政治学类、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法学类、课程与教学论(政治)、 学科教学(政治)、教育(学科教学政治) 本科: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3	高中	地理	1	研究生: 地理学类、课程与教学论(地理)、学科教学(地理)、教育 (学科教学地理) 本科: 地理科学(师范)
4	中学	语文	1	研究生: 中国语言文学类、课程与教学论(语文)、学科教学(语文)、 教育(学科教学语文) 本科: 汉语言文学(师范)、中国语言文学类(师范)
5	初中	数学	1	研究生: 数学类、统计学类、课程与教学论(数学)、学科教学(数学)、 教育(学科教学数学)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6	中小学	心理健康	1	研究生: 心理学、基础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应用心理学、心理 健康教育 本科: 心理学(师范)、心理健康教育(师范)、应用心理学(师范)
7	中小学	音乐	1	研究生: 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学、舞蹈表演 本科: 音乐学(师范)、舞蹈学(师范)
8	小学	信息技术	1	研究生: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教育技术学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教育技术学(师范)

附件 3:

报考诚信承诺书

一、本人自觉遵守嵊泗县教育局人才引进有关政策。诚信考试，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

二、本人认真阅读了人才引进公告，理解其内容，符合招聘条件。真实、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相关材料；同时准确填写及核对有效的手机号码、联系电话等联系方式，并保证在考试期间联系畅通。

三、不弄虚作假。不伪造、不使用假证明、假证书。

四、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

五、招聘考试中一旦确定为入围体检人员，按时按要求参加体检和接受考察，体检、考察合格的拟聘用对象，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参加工作，无失信行为。如有违约，自愿承担相应后果。

考生签名(手写):

年 月 日

附件 4:

综合素质评价排名证明

兹有_____，性别_____，_____年_____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_____，于_____年_____月至今在_____学校_____专业_____班（非网络学院、成人教育学院、独立学院）学习，学制_____年。该专业共有学生_____名，该学生前 6 个学期综合素质考评成绩排名本专业第_____名，属本专业前_____%。

特此证明。

所在学院意见:

所在学校意见: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